附件2 彭水自治县大垭乡公开选聘本土人才到村挂职准考证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：  身份证号：  工作单位：  报考岗位：  准考证号：  考试地点：  考试时间： | 贴相片处（请张贴一寸近期免冠彩色照片） | 考生注意事项  一、考生凭《准考证》、身份证在规定时间进入考室，对号入座，坐错考室、座位，责任自负，将《准考证》和身份证放在考桌右上角的考号旁。入考室时，只许带钢笔、圆珠笔、2B铅笔、橡皮擦等，携带的手机、电子记事本等应关闭，连同提包和书籍、资料放在指定位置上。  二、考生在得到试卷后，首先将自己的姓名和准考证号、报考单位等准确完整地填写在试卷规定栏内，不得在试卷的其他地方作任何记号。使用答题卡的考试，考生在答题卡上用钢笔准确完整填写姓名、准考证号、报考单位，填写的准考证号与铅笔填涂的准考证号必须一致。填涂他人姓名、准考证号，均视为作弊，成绩无效。考试开始信号发出后，才能答题。  三、考生因故迟到，不得要求延长考试时间。开考30分钟后，迟到考生不得入场。考试60分钟后，经允许交卷离场。提前交卷考生必须将试卷（题本）和答题卡直接递交给监考人员，查验无误后方可离开考室，草稿纸不得带出考室，交卷后不得在考室周围喧哗和逗留。  四、答题用蓝、黑墨水笔、圆珠笔书写，不得在同一试卷上用两种颜色答题，字迹要清楚、整齐，不得在草稿纸上答题（草稿纸不装入试卷内）。凡印有方格的试卷，答题要一格一字。  五、考生对试题有疑问时，不得向监考人员询问；但是不涉及试题内容，如遇试题分发错误或字迹不清等，可举手询问。  六、考生必须严格遵守纪律，不准吸烟、不准传递、抄袭、不准夹带、窥视、不准换卷、不准交头接耳。  七、考试终止时间到，考生立即停止答题，将试卷（题本）、答题卡依次递交给监考人员，经查验无误后，方可退出考室，草稿纸不得带出考室。  八、遵守考试的其他有关规定。 |